

南亞裔疑販毒 Call 的送貨避截查

本報直擊「快閃」交收過程 經舉報疑犯前日終落網

偵查報道

偷賣毒品及吸食問題一直是「暗夜香港」存在，隨着聖誕節將至，也進入毒販兜售毒品的高峰期，「高利潤」之下讓不少人铤而走險。香港文匯報早前收到報料，指有疑似「販毒艇仔」，長期進行毒品分銷工作。記者經過連日追蹤發現，疑似販毒的「艇仔」為南亞裔人。他為避免途中被警方截查，以長期「Call 的」（電召的士）的方式將毒品分銷送貨給買家。據本報獲得的最新消息指，警方於11月29日晚上在北角一帶進行打擊毒品行動時，拘捕該名南亞裔男子，並在他身上及住所檢獲約數百克懷疑大麻等毒品，目前疑犯仍被警方扣留調查。

◆香港文匯報記者 齊正之、張得民

11月下旬某晚，香港文匯報記者根據舉報線索前往北角渣華道一帶觀察。晚上8時許，一名行跡可疑的南亞裔男子，手提相信裝有毒品的深色帆布袋，鬼祟從一幢唐樓出沒，而其出沒的唐樓附近則早有的士等候，方便其迅速上車離去。

經過多日觀察，發現該男子幾乎每日都在以相同的形式外出，多以下午4時至深夜為「送貨」時間，午夜前更是「送貨」高峰期。男子主要以電召的士的方式交給買家甚至直接「送貨上樓」，個別時候也會在午夜後乘坐私家車派貨。

記者嘗試尾隨該男子行蹤，發現他每次前往的地址均不同，所到之處包括觀塘、銅鑼灣、跑馬地、中環等。在其中一晚的8時許，該南亞裔男子離開所住的北角渣華道唐樓，下樓後立即乘坐早已預約的的士。該的士過海後直駛往九龍東方向，當接近觀塘偉業街時，可能因為交通阻塞，男子遂下車步行一段路程再走入某幢工業大廈內。在左轉右轉後，他突然進入大廈內停車場，並取出一包疑似毒品遞給在此等候的全身黑裝打扮年輕人。

整個過程相當迅速，雙方「快閃換手」後隨即各自離去。附近有兩名同樣全黑打扮的年輕男子在現場逗留，他們同樣未發一言，相信兩人是取貨的中國籍男子的同黨。

數日後某晚，這名南亞裔男子再從渣華道乘的士離開，在抵達灣仔黃泥涌道後下車，只見他提着一個看來頗重的布袋進入一棟住宅大廈內，但僅數分鐘後就離開，再乘的士前往中環。當的士抵達蘇豪區士丹頓街，他下車並向一名在此等待的南亞裔青年「交貨」。此後，可能因身上已經「有貨」，該名南亞裔男子慢悠悠乘搭港鐵返回渣華道住所。

額外向「的哥」付小費

據香港文匯報記者調查了解，該南亞裔男子並不會中文，「Call 的」時都表明會額外再給20元至30元小費給的士司機。有了解毒品販賣的知情人士向香港文匯報表示，由於分銷毒品利潤高，也因為要盡可能避免遭到警方截查，「艇仔」都不會選用公共交通工具，而多以私家車或貨車送貨，但由於人手不足，「Call 的送貨」是目前最常用的方式。

可能臨近聖誕節，毒品市場需求加大，記者在追蹤調查時也發現有疑似熟客直接「上門取貨」。11月下旬某晚，記者發現一名男子在渣華道街邊等候，當這名南亞裔男子提貨返抵樓下時，二人隨即碰面及進行「貨品」交接。事後，收貨的男子同樣警惕，一步三回頭地觀察，似在防範被人尾隨。

警執法檢5.5萬元毒品

據了解，該名南亞裔男子姓Singh，29歲，在港期間同時涉嫌另一宗毒品案件。記者在追蹤調查期間，曾發現他乘港鐵前往旺角警署報到。記者日前以市民身份向警方報案，警方東區特別職務隊於11月29日晚在渣華道一帶將該名南亞裔疑犯拘捕。警方在他身上搜出少量毒品，其後在其住所內搜出300多克大麻，市值約5.5萬港元。

收數千蚊為毒販藏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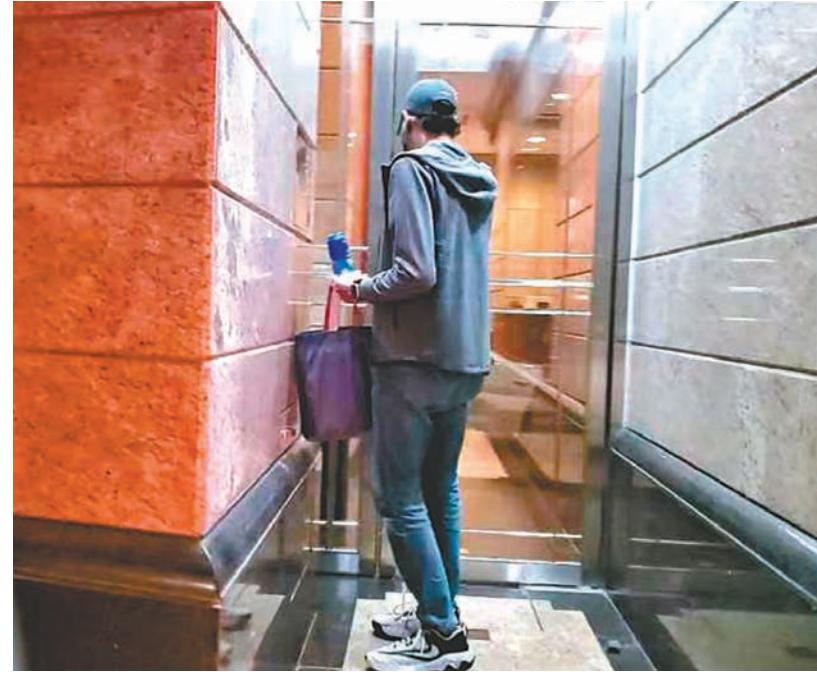
毒品調查科探員於本月28日晚發現男童離開寓所，截查後在他身上檢獲一磚海洛英，並將之押返其寓所搜查，其後在單位房間床櫃內搜出19磚海洛英，共重6.65公斤，拘捕男童同住父母。同一時間，探員根據資料突擊搜查葵涌一目標迷你倉，在3個大膠箱內再檢獲40磚共重約14公斤海洛英。

毒品調查科高級督察唐為國昨日表示，今次案件中不幸再有未成年人被犯罪集團以微薄金錢利誘成為代罪羔羊，呼籲年輕人切勿輕信販毒集團的花言巧語、「搵快錢」或者任何原因。同時，家長要多加留意及關心子女，向他們灌輸正確價值觀，以免被毒販有機可乘。而販毒集團利用青少年販毒，將風險轉嫁到青少年身上，屬罪加一等；任何人利用青少年販毒，法庭



◆疑似毒品「艇仔」的南亞裔男子經常以「Call 的」方式「送貨」。

香港文匯報記者 摄



◆11月下旬某晚，疑似毒品「艇仔」的南亞裔男子到灣仔黃泥涌道一個住宅大廈內「送貨」。

香港文匯報記者 摄



◆11月下旬某晚，涉事的南亞裔男子（左）到達觀塘偉業街一幢工業大廈後，迅速與收貨者「交貨」。

香港文匯報記者 摄

近十年萬名持「行街紙」非華裔者涉刑事罪

話你知 持「行街紙」的免遣返聲請非華裔者，在留港期間引發的治安問題，令社會日益關注。根據保安局資料，截至2022年10月底，超過14,900名免遣返聲請人基於不同理由仍在港。2013年至2022年10月，約有9,600名獲發「行街紙」的非華裔者（大部分為免遣返聲請人），因干犯刑事罪行被捕，其中逾13%涉嚴重毒品罪行。

近兩年的數據顯示，2021年共有929名持「行街紙」的非華裔者（絕大部分為免遣返聲請人）因干犯刑事罪行而被拘捕，42%涉及各種盜竊罪行，嚴重毒品罪行佔10%。2022年1月至9月期間，共有528人因干犯刑事罪行而被拘捕，其中64人涉嚴重毒品罪行，190人涉店舖及雜項盜竊。

根據《入境條例》，正等候遣送的人或其免遣返聲請有待最終裁定的人可被羈留。在

現行的羈留政策下，政府決定是否羈留相關人士時，會就個案的所有事實和情況作出考慮，包括該名人士是否曾干犯嚴重罪行、不予羈留會否對（或相當可能對）社會造成威脅或安全風險、該名人士是否有機會潛逃及／或再次干犯罪行等。

《2021年入境（修訂）條例》在同年8月1日生效，政府已進一步優化免遣返聲請的安排，包括提高審核聲請及上訴的效率、防止各種拖延手段，並加強在源頭堵截、執法、遣送和羈留聲請人方面的措施。因應大部分聲請人在聲請被拒及上訴失敗後向法院提出司法覆核許可申請，藉以拖延其非法留港的時間，政府去年底起更新遣送政策，當聲請人的司法覆核許可申請被高等法院原訟庭拒絕後，入境處便可安排相關聲請人遣送離港，不論聲請人是否繼續向更高級法院提出上訴。

◆香港文匯報記者 蕭景源

販毒利潤高 誘「難民」铤而走險

特稿

不少經非法途徑來港的南亞裔者，在抵港後往往會以「難民」身份滯留，不少人更獲發臨時逗留證（俗稱「行街紙」）。據知情者透露，販毒風險雖大，但利潤高，吸引了大量以「難民」身份滯留在港的南亞裔者冒險參與。

翻查資料，2021年11月中旬，一輛密斗貨車在大嶼山翔東路近欣澳一帶被新界南交通部執行及管制組截查，車內被搜獲近百個渠蓋及小量毒品，懷疑有人在附近盜取渠蓋。在調查中，司機被發現未有車牌，車內多名南亞裔者中部分並無身份證，但持有他人的難民證件。

將毒品混入食品中運送亦是其中一種常見

的販毒模式。去年8月中旬，警方在錦田一帶截查正在搬運貨物的南亞裔者，在千餘箱即食麵中，發現有4箱藏40公斤可卡因，及1公斤冰毒。據悉，將毒品裝在即食麵作為掩飾的行為有可能是在外地完成，並將其混入其他真實即食麵中一同運送，負責搬運的6人並非香港居民，全部持有「行街紙」。

同日，警方在位於葵涌永基路的一貨倉進行突擊檢查，在冷藏貨櫃裝置中發現11公斤可卡因。兩案毒品分別來自馬來西亞及巴西，市值約4,300萬元。

除了販毒外，還有持「行街紙」者在港設竇販毒。今年5月底，警方展開代號為「熱戰」的打擊毒品行動，在新填地街某單位拘捕兩名持有「行街紙」南亞裔者，相信是販

毒團夥的骨幹。警方同時檢獲約2.6公斤懷疑可卡因、約700克懷疑海洛因、約50克懷疑冰毒等，市值約380萬港元，同時警方搜出大量製毒工具，包括重型油壓機、封塵袋等。

將毒品放在貨車內流動散貨，販毒變得更加隱秘。6月中旬，執法部門以涉「販運危險藥物」等罪拘捕9人，所瓦解的販毒集團由南亞幫操控，其中兩名巴漢所持的是「行街紙」，也是該集團首腦。

據了解，該集團將車輛作為流動毒品貨倉，停泊在公共停車場。毒品除了銷售給「拆家」外，還會在遊客區利用臨售方式售於買家。該集團運作約一年，成員負責「睇水」、借名租用車輛等，毒品供應本地市場。

◆香港文匯報記者 齊正之

14歲仔累父母齊被捕



◆被海關品調查科拘捕的涉案疑犯。

香港文匯報記者 劉友光 摄

可以根據《危險藥物條例》第五十六A條，向操控年輕人的毒販申請加刑。

根據量刑指引，販運4公斤至15公斤海洛英，可被判囚26年至30年，15公斤以上法庭以酌情權量刑。在過往販毒案件中，法庭多次強調「年輕」不會被視為大幅減刑的理由，曾有一名在犯案時剛滿15歲的被告，因販賣1.9公斤氯胺酮而被判囚17年，雖然上訴後獲減刑一年，但上訴庭在駁回其定罪上訴的判詞中指，即使被告「極度年輕」，減刑幅度亦不應多於10%。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蕭景源）香港海關本週二在香港國際機場空運貨站，發現有販毒集團利用蘇打粉作掩飾，由德國空運50公斤俗稱「K仔」的氯胺酮來港，市值高達2,400萬元。經追蹤調查後，海關拘捕4名涉案男子，包括負責最終收貨的IVE男生。其中3名被捕男子已被檢控企圖販運危險藥物罪，今日在東區法院提堂，另一名男子則獲准保釋候查。

香港海關毒品調查科調查主任吳子傑昨日簡述案情表示，海關機場科人員檢查兩箱報稱蘇打粉的貨物時，發現每箱有一袋約重25公斤的白色粉末，其形態和顏色與蘇打粉極為相似，但人員利用拉曼光譜儀檢測，快速確定粉末為懷疑氯胺酮。海關毒品調查科發現收件公司在港沒有註冊，而收件公司亦與收件地址沒有關係。

同時，海關發現在運送該批毒品的抵港航班上，還有另一批貨物由相同寄件人寄出，申報內容同樣是蘇打粉，經檢驗確定是蘇打粉無誤。兩者包裝一模一樣，關員懷疑毒販企圖以亦真亦假混淆視聽。

海關展開監控派遞行動，於同日晚在香港仔拘捕3名男子（20歲至38歲），懷疑3人分別負責到貨運站簽收及押送貨物，再交予最終收貨人。29日凌晨時分，關員在彩虹再拘捕20歲IVE一年級學生，海關相信他收取一萬元報酬作最終收貨人，其餘3人則收取數百元至1,000元不等。

海關呼籲市民提高警覺，切勿貪圖金錢利益而參與販毒活動，不要接受任何人聘請或委託運送受管制物品進出香港，亦切勿於未確定物品屬性的情況下，貿然協助他人運送。同時，市民要避免將個人資料或地址交予他人以作收取郵包或貨物用途。根據《危險藥物條例》，販運危險藥物屬嚴重罪行，最高可被判罰款500萬元及終身監禁。

父母准保釋

被捕14歲男童暫被控兩項「販運危險藥物」罪名，案件今日在粉嶺裁判法院提堂，其父母則獲准保釋候查。據了解，該男童已經輟學，與72歲任清潔工父親及48歲任地盤工的母親同住粉嶺皇后山邨一單位。約一個月前，男童被販毒集團以幾千元報酬利誘參與毒品活動，除將大批海洛英磚收藏在寓所，更協助運送毒品，主要負責最高風險環節。